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五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五人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》。

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公司因同一控制合并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反映本公司实际经营状况。

2019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就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（详见 2019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修订印发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

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2019年4月26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就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（详见2019年4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》。

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、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